

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

东人社遣撤（2026）1号

南通鼎熠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本局在日常巡查中发现你单位已不在登记的住所地经营，且未收到你单位变更地址的书面报告，已不符合开展劳务派遣业务的许可条件。本局多次联系你单位未果，并于2025年11月4日在如东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告要求你单位限期整改。在规定的期限内，你单位仍未按要求向本局提供整改材料。

鉴于你单位已不具备《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原许可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江苏省行政程序条例》第六十二条、《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七条、第十六条的规定，本局研究决定：撤销已作出准予你单位开展劳务派遣业务的行政许可（许可证编号：320623202310230028）。

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到本局办理注销手续。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如东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向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1月8日



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

东人社遣撤（2026）2号

江苏曠境人力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本局在日常巡查中发现你单位已不在登记的住所地经营，且未收到你单位变更地址的书面报告，已不符合开展劳务派遣业务的许可条件。本局多次联系你单位未果，并于2025年11月4日在如东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告要求你单位限期整改。在规定的期限内，你单位仍未按要求向本局提供整改材料。

鉴于你单位已不具备《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原许可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江苏省行政程序条例》第六十二条、《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七条、第十六条的规定，本局研究决定：撤销已作出准予你单位开展劳务派遣业务的行政许可（许可证编号：320623202304250009）。

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到本局办理注销手续。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如东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向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1月8日



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

东人社遣撤（2026）3号

南通硕瑞劳务有限公司：

本局在日常巡查中发现你单位已不在登记的住所地经营，且未收到你单位变更地址的书面报告，已不符合开展劳务派遣业务的许可条件。本局多次联系你单位未果，并于2025年11月4日在如东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告要求你单位限期整改。在规定的期限内，你单位仍未按要求向本局提供整改材料。

鉴于你单位已不具备《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原许可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江苏省行政程序条例》第六十二条、《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七条、第十六条的规定，本局研究决定：撤销已作出准予你单位开展劳务派遣业务的行政许可（许可证编号：320623202307210020）。

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到本局办理注销手续。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如东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向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1月8日



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

东人社遣撤（2026）4号

南通多宝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本局在日常巡查中发现你单位已不在登记的住所地经营，且未收到你单位变更地址的书面报告，已不符合开展劳务派遣业务的许可条件。本局多次联系你单位未果，并于2025年11月4日在如东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告要求你单位限期整改。在规定的期限内，你单位仍未按要求向本局提供整改材料。

鉴于你单位已不具备《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原许可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江苏省行政程序条例》第六十二条、《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七条、第十六条的规定，本局研究决定：撤销已作出准予你单位开展劳务派遣业务的行政许可（许可证编号：320623202405290013）。

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到本局办理注销手续。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如东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向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1月8日

